关于2020年上半年MPA研究生论文答辩及学位评定工作安排通知

根据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决议，专业学位硕士相似性初、复检及双盲评审工作将由学院组织完成。同等学力申硕相关工作仍由学位办完成。为保障学院论文答辩及学位评定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项安排如下：

一、学位评定工作整体流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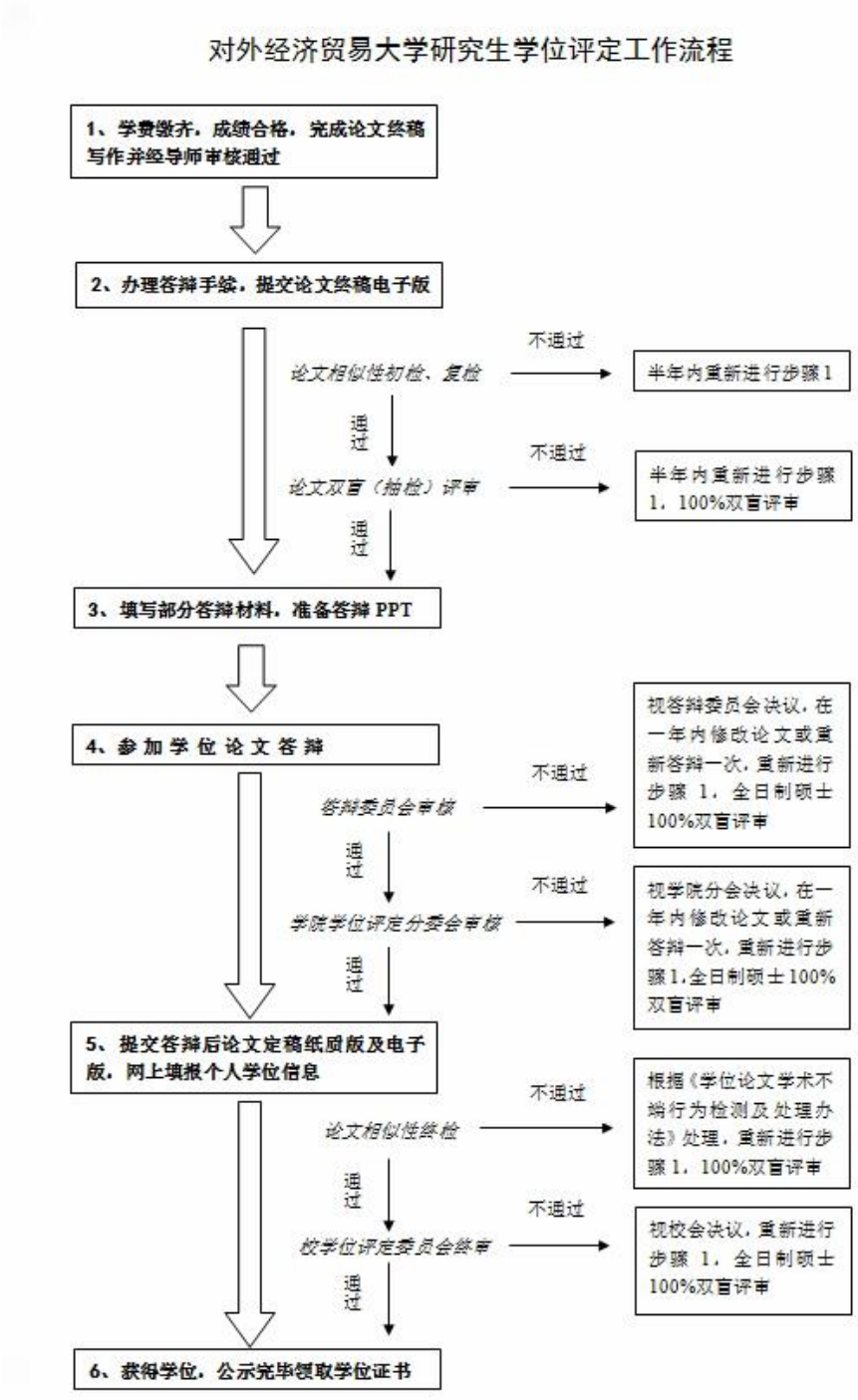

二、在线提交答辩申请及学位论文

1、资格要求：

（1）学费缴齐；

（2）所有课程成绩合格（社会实践对应的 2 个学分将由学生提交社会实践报告来完成，具体安排稍后通知）。申请人应通过培养办的毕业资格审核，**如有不合格课程届时应申请附条件答辩。**

（3）开题评审通过**（如开题通过后又做了实质性修改，应重新开题）**。

以上条件缺一不可。

2、所有具备资格申请本次答辩的研究生在系统提交论文前必须在“研究生综合管理信息系统”在线完成“提交答辩申请”、“提交论文信息”两步操作。填报说明详见“关于 2020 上半年申请答辩学生填报研究生综合管理信息系统的通知”。

填报网址：（http://yjsy.uibe.edu.cn/graduate/index.do）

通知网址（http://yjsy.uibe.edu.cn/infoSingleArticle.do?articleId=5849）。

3、提交学位论文具体要求：

（1）时间要求：2020 年 3 月 8 日下午 16:00 前，学位申请者须在“研究生综合管理信息系统-提交论文信息”处上传“全文”和“正文”（2 月 20 日开通系统），且均为 PDF 格式（非常重要！！）。**凡是截止时间之后提交者，将视为逾期提交。逾期提交的论文，将必须参加送交教育部平台的双盲评审，逾期时长影响论文后续工作，无法顺利毕业责任自负。**

（2）所上传的学位论文电子版“正文”和“全文”，必须是申请人已完成的学位论文**终稿（将用于相似性检测和双盲评审等）**，且已经过导师审查通过**【**即在系统提交论文前，**导师本人需在 3 月 8 日前以微信或邮件的方式告知陈喆老师表示“同意所指导的 xx 学生提交论文终稿”，否则视为导师不同意，即使提交也无法进入相似性检测、答辩环节】**。提交截止后不可更换，若提交文本错误，或因迟交导致无法进入后续程序，责任自负。

（3）格式及命名要求：学位申请者须按照系统要求上传“全文”和“正文”这 2 个文档，且均为 PDF 格式（非常重要！！）。**上传文档应以“内容_姓名”命名。如“正文_张三”、“全文_张三”。**

（4）研究方法要求：学院鼓励采用定量分析、案例研究等实证研究方法，论文中应有数据、有图表或有推断（或模型），切忌纯粹的从逻辑到逻辑的论证。**对于无数据、无图表和无模型的“三无”论文将是学院双盲评审的重点对象。**

（5）论文内容要求：按《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研究生论文写作规范》规定（http://yjsy.uibe.edu.cn/infoSingleArticle.do?articleId=2233&columnId=2201），学位论文共 13 个部分。

命名**“正文”**的 PDF 文档**仅包含第 8 部分“正文”；**

命名**“全文”**的 PDF 文档应为**论文的完整版（即已合成一个文档并编好页码等），文中应隐去作者及导师的所有信息，以 XX 代替。**

（6）评审或答辩用论文纸质版提交事宜待事后通知。

三、相似性检测安排

根据教育部《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》及我校《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及处理办法》**（见附件 1，请务必阅读特别是标红部分）**，所提交论文应通过相似性检测方可进入双盲评审、评阅、答辩等后续程序。

1、请严格按照通知第二部分要求按时提交论文“正文”和“全文”，所检测论文将以 3 月 8 日 16:00 前提交的为准，之后私自在系统更换的无效。

2、相似性检测结果为 20%（含）及以下视为通过，相似性检测结果为 20%以上的处理意见详见办法。

3、相似性检测结果将于 3 月中旬在学院网站公布。

四、学校和学院双盲评审

（1）送交教育部平台的双盲评审名单将于 4 月初在院内公布。未被抽中者，将参加由学院线下组织的专家双盲评审。双盲评审通过后，方可参加论文答辩。

（2）双盲评审结果将于 4 月中下旬陆续公布、也会在研究生综合管理信息系统或学院网站公布。双盲评审未通过者，将延期半年毕业。

（3）对于学号非 2017（三年学制）、2018（二年学制）开头者，均默认为延迟答辩硕士，必须 100%参加送交教育部平台的双盲评审。

五、论文答辩相关要求

学院安排论文答辩时间为 4 月 29 日至 5 月 17 日。研究生在相似性检测及双盲（抽检）评审环节获得通过，领取答辩材料，且研究生综合管理信息系统显示“允许答辩”后，学院将安排其论文答辩。

论文答辩必须制作、使用 PPT，实行导师回避制。申请人应认真对待答辩专家提出的意见，视情况进行修改，经导师或学院再次审核后，方可提交。

具体事宜将后续通知。

六、答辩后论文提交要求

申请人答辩结束之日起一周内，应将学位论文定稿纸质版提交至所在学院，并在“研究生综合管理信息系统-论文答辩-提交论文信息”处上传电子版，纸质版4份交至宁远633办公室（截至5月20日左右）。学院将在5月底或6月初召开分学位委员会，讨论学位授予事宜及优秀硕士学位论文评定。

公共管理学院MPA教育中心

2020年2月20日